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嘉齡

電話：04-37061364

電子信箱：e-333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3413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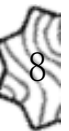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「114-115年度COVID-19疫苗接種計畫」公費接種對象自
115年1月1日起擴大為「滿6個月以上尚未接種之民眾」，
請貴校配合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12月11日衛授疾字第114020122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依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114年12
月9日第4次會議討論，考量時序入冬為呼吸道傳染病好發
季節，以及後續春節連續假期探親旅遊等活動頻繁，
COVID-19傳播風險增加，且接種疫苗後產生抗體約需2週，
決議自115年1月1日至115年2月28日擴大COVID-19疫苗公費
接種對象為「滿6個月以上尚未接種之民眾」，以提升民眾
免疫保護力，降低感染後併發重症及死亡風險。
- 三、目前國內提供之公費COVID-19疫苗計有Moderna及Novavax
2種廠牌，依疫苗核准適應症，Moderna LP. 8.1 COVID-19
疫苗適用年齡為滿6個月以上，Novavax JN.1 COVID-19疫



苗適用年齡為滿12歲以上，爰滿6個月以上至11歲民眾僅可接種Moderna LP.8.1 COVID-19疫苗，滿12歲以上民眾可擇任1種廠牌疫苗接種。前揭擴大接種對象期間，尚未接種民眾皆可接種，如已接種其中1種廠牌疫苗者，則無須再接種；相關接種建議同現行實施作業。

四、旨揭疫苗接種地點相關資訊將定期更新於各地方衛生局 COVID-19疫苗接種專區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流感新冠病毒疫苗及流感藥劑地圖」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